

贵阳市花溪区财政局文件 贵阳市花溪区乡村振兴局

花乡振字〔2023〕15号

签发人：张万菊 李震宇

关于调整分配贵安新区 2023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项目结余的通知

区农业农村局、党武街道、湖潮乡、马场镇、高峰镇：

为推进我区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实施，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巩固脱贫成果，发挥资金效益，现对各乡镇、街道 2023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项目结余 37.708288 万元重新调整分配（详见附件），用于 2023 年贵安新区脱贫人口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和贵安新区各乡（镇、街道）项目管理费（详见附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调整分配资金属一次性补助资金，列入 2023 年“2130505-生产发展”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

二、请严格按照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强化绩效管理，加快财政资金拨付进度，严禁挤占、截留、挪用和贪污。

三、要自觉接受监察、审计、财政、乡村振兴等有关部门的监督、审计和检查。

附件：1. 贵安新区 2023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结余调整分配明细表
2. 贵安新区 2023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项目结余绩效目标表



贵阳市花溪区财政局

贵阳市花溪区乡村振兴局

2023 年 8 月 14 日 印发

附件1:

贵安新区2023年第一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结余调整分配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资金来源	结余资金项目名称	科目分类	原分配金额	结余金额	调整分配资金项目名称	分配资金明细	分配资金合计	备注
1	花乡振字[2023]5号(黔财农[2022]202号)	贵安新区党武街道2023年葵林村灌溉管网建设乡村振兴项目	2130505	39.02	9.617236	2023年贵安新区脱贫人口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	9.617236	31.064232	
2	花乡振字[2023]2号(黔财农[2022]202号)	贵安新区湖潮乡2023年马路村长冲至四组机耕道建设项目	2130505	139.66	16.837964		16.837964		
3	花乡振字[2023]5号(黔财农[2022]202号)	贵安新区党武街道2023年农业养殖产业帮扶乡村振兴项目	2130505	2.856	2.856		2.856		
4	花乡振字[2023]5号(黔财农[2022]202号)	贵安新区马场镇2023年商品猪养殖帮扶到户项目	2130505	203.232	0.4672		0.4672		
5	花乡振字[2023]5号(黔财农[2022]202号)	贵安新区马场镇2023年马路村帮普寨蔬菜产业配套机耕道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2130505	49.88	1.285832		1.285832		
6	花乡振字[2023]5号(黔财农[2022]202号)	贵安新区湖潮2023年芦猫塘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2130505	31.1	5.1737	贵安新区湖潮乡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	1.5	1.5	
7						贵安新区党武街道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	1.1737	1.1737	
8						贵安新区马场镇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	2.5	2.5	
9	花乡振字[2023]5号(黔财农[2022]202号)	贵安新区高峰镇2023年农业养殖产业帮扶乡村振兴项目	2130505	70.95	0.922	贵安新区高峰镇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	0.922	1.470356	
10	花乡振字[2023]5号(黔财农[2022]202号)	贵安新区高峰镇2023年老胖村蔬菜基地冷库建设项目	2130505	28	0.22		0.22		
11	花乡振字[2023]5号(黔财农[2022]202号)	贵安新区高峰镇2023年活龙村粮食产业路建设项目	2130505	26.41	0.328356		0.328356		
	合计			591.108	37.708288		37.708288	37.708288	

附件2:

贵安新区2023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项目结余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调整分配贵安新区2023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项目结余			
区级主管部门		花溪区乡村振兴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农业农村局、党武街道、湖潮乡、马场镇、高峰镇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7.708288		
		财政拨款	37.708288		
		其中: 上级补助	37.708288		
		本级安排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巩固花溪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	无返贫人口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年限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支出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的单价内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脱贫成效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幅度高于全区平均水平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户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率	≥80%	